

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项目专项审计  
(招标编号: JSZXL20240902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项目专项审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8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商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8万元, 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项目专项审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项目专项审计: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连财购(2023)9号文件精神, 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12。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依法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提供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并提供2024年6月至8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4.1 资格审查现场查询时, 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ov.cn), 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 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第4号—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江苏省国资委《省属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与审计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担同一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不得超过5年，超过5年应当予以更换。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24 08:30到2024-09-30 17:30

获取方式：1. 时间：2024年9月24日至 2024年9 月30日，每天上午8：30-11：30时，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报名并购买采购文件。 3. 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1）企业营业执照；（2）企业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注：供应商报名时须提供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成功报名后复印件不予退还。报名时上述资料如有缺项一律不予受理。

4. 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0 15: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10 15:00

开标地点：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

#### 七、其他

受连云港市商务局的委托，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专项审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响应。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JSZXL202409022

标段名称：连云港市商务局2024年度家电商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专项审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万元，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本项目拟采购审计服务，服务内容包含：对参与本次家电商品以旧换新活动单位的补贴资金进行专项审计，专项补贴金额约10000万元；覆盖市区100家企业（全面审计），县区约80家企业（赣榆区、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抽检30%，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具体服务要求详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对项目需求、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过程中依次有磋商环节和二次（最后）报价两个独立环节，供应商须在采购会议结束后，在会议室外等待报价环节指令，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错过相应环节，责任自负。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连财购〔2023〕9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无需提供证明材料，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12。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依法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提供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提供2024年6月至8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4.1 资格审查现场查询时，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第4号—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江苏省国资委《省属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与审计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担同一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不得超过5年，超过5年应当予以更换。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24日至 2024年9月30日，每天上午8：30-11：30时，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报名并购买采购文件。

3. 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1)企业营业执照；(2)企业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注：供应商报名时须提供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成功报名后复印件不予退还。报名时上述资料如有缺项一律不予受理。

4. 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0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0月10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磋商采购不收取保证金。

2.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商务局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36号集中办公区4号楼

联系方式：高先生8582582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小区商业S1二层商铺

联系方式：15261315330

日期：2024年9月24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商务局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36号集中办公区4号楼

联 系 人： 高先生

电 话： 8582582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凤祥铭居西门商业S1二楼

联 系 人： 刘艳

电 话： 15261315330

电 子 邮 件： 115099770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加武（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